

证券代码：832567

证券简称：伟志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伟志股份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30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晋江市梅岭街道世纪大道 899 号永晟金融大厦 6 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志谋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408,53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6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《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、《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但由于公司项目实施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原因，公司权益分派相关工作需要统筹安排，经审慎考虑公司经营的稳健发展，兼顾对股东的合理回报，公司拟取消 2024 年年度的权益分派，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择机审议权益分派事宜。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408,5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伟志股份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伟志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30 日